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许荣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

许荣华先生简历

许荣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2月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轮胎厂电气技术员，上海米其林轮胎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可靠性技术专家、设备维护主管、区域维护经理、工程技术经理、组织发展与创新经理、生产运营经理，拉普拉斯（无锡）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制造运营副总监，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摩洛哥管理中心总经理；2026年2月至今任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总裁特别助理。

截至目前，许荣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